**罗马书 8:17-18**

***基督徒是神的儿女，每个信徒都从祂那里无条件地继承在祂面前的称义，以及有一天在荣耀中与祂同在的应许。对于像基督一样受苦的基督徒来说，有一份特定的财产奖赏；神已经赋予耶稣权柄来治理全地，是因他作为人所成就的工——死并复活，为要承担我们罪的刑罚。神为这一受苦赏赐耶稣基督。对我们当中像基督一样受苦的人而言，祂赐给我们特权，在祂要来的国度中与祂同为后嗣。最终，将来在地上与基督同作王的奇妙机会的映衬下，在这世上所受的苦，就显得微不足道了。***

在 17 节，保罗将我们的后嗣分为两类：神的后嗣和与基督同为后嗣，**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**。

该后嗣身份的一部分是无条件的，另一部分是有条件的。在我们成为神儿女之前，我们是忿怒之子，正如保罗在以弗所书 2:3 所说的。我们献身于顺从罪的欲望，我们的产业就是忿怒：审判、自私和毁灭。但如今，作为基督徒，我们称神为我们的父，我们的盼望和产业来自对祂的顺服。其中有两种产业，有条件的和无条件的。这里各有一个。神用家庭和子女的例子来展示这两种产业。使一个人 “不再成为” 子女是不可能的。无论那人喜欢与否，父亲的 DNA 都在他里面；这是无条件的。但是，一位慈爱的父亲在遗嘱中不给儿子产业却是常见的，尤其是如果父亲知道这份产业会伤害孩子的话。

“神的后嗣” 是无条件的基业。无论我们有多失败，都有神为我们的产业。如果我们相信耶稣，无论发生什么，神都是我们的父。我们的失败永远会得到赦免和弥补。罪在哪里显多，恩典就更加显多。

在歌罗西书 2:13-14 中，保罗清楚地指出，“[耶稣] 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，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；……把它撤去，钉在十字架上”。没有什么罪能超越或胜过神的恩典。

拥有神为产业，作我们的父，这是无条件的。但之后，保罗提到了另一种继承，它是有条件的。在 17 节，他写到，**和基督同作后嗣。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**。

这里的 “如果” 与 “我们是否与他一同受苦” 连在一起。只有我们与耶稣同受苦，才能得到这一基业。基督所继承的是什么？耶稣获得怎样的荣耀，作为他因受苦得到的奖赏呢？作为神的儿子，他一开始就拥有全宇宙。他是神。但圣经说，他继承了别的东西，是因他所遭受的极大痛苦和在十字架上的牺牲。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原因是他对父的顺服。

腓立比书和希伯来书都详细地讨论了这一概念。在腓立比书 2:8-11 中，保罗写下了基督在世之时所经历的故事过程：他成了人的样式、降卑自己、顺服神，将自己的生命钉在十字架上，学习顺服神 (因为他是完全的人)，因耶稣的忠心，神将他升为至高，将全地和全人类交付于他的权下。

地球原本是要成为一个由人类统治的领地。这是神创造它的方式，这一点在创世记 1-3 章很明显。神将人置于地上，来管理全地。圣经也相当清楚指出，在此之前统治世界的是谁­呢——甚至现在他仍然在位，虽然其统治并不适当——是撒旦，路西弗。

但是神原本想让人统管地球。现在，祂将全地作为赏赐和基业赐给作为人的耶稣，因他顺服以致于死。耶稣打算通过分享这份极大的赏赐，来赏赐那些学习他所学习到的顺服之人。耶稣死了，但我们也与他同死。所以，正如我们将肉体治死，行在圣灵中，我们也像耶稣一样行在顺服之中，过着被钉十字架的生活。在回答与之竞争的犹太 “权威” 的毁谤性指控时，保罗已经指出，不活在罪里的充分理由是避免负面后果 (死亡)，且经历正面结果 (生命和平安)。但在 17-18 节这里是一个治死罪性，并顺服圣灵而行的超自然理由。

在神最初的设计中，我们人类不应当相互竞争，来看谁要统治。我们应当彼此和谐地管理，把个人的天赋都用来相互服事。这是本来该有的样子 (若我们行在圣灵中，在基督的身体中就可以这样，正如保罗在 12 章所指示我们的)。但是，罪和死亡藉着亚当进入世界，营造了我们生活在其中的暴力和失败。暴力和死亡完全交织在一起。

所以，耶稣继承了他还未从神那里拥有的，即**作为人**，对全地的统治权 (腓立比书 2:8-11)。目前，我们基督徒得以恢复了原本计划给我们的产业继承，但只有我们与耶稣按同样的方式受苦，顺服神，且依靠祂，甚至是致死的地步，才可以得到。耶稣只与那些学习活出仆人式生命 (对行在圣灵中被钉十字架生命的另一种描述) 的人分享他在新地上所得到为赏赐的王权，这完全合理。

到目前为止，保罗已经提供了许多行在圣灵中，而非肉体中的实践性原因，但现在他给出了一个全新的原因。他告诉罗马信徒要有 “我不仅因实践性原因想要避免罪，也想要跟随耶稣，活出他所活出的生命，忍受他所忍受的苦楚，因他所得到的是给我为受苦赏赐的应许”。

我们都必须死在十字架上吗？当然不是。但我们所有人都要在日常生活中顺服地将自己邪恶、不顺服的老我钉在十字架上。保罗现在通过坚持一个凭信行事的额外的、卓越的原因，来摧毁充满毁谤的与之竞争的犹太 “权威”。顺服的奖赏是与基督同作王。讽刺的是，这些将自己提升的 “权威” 实际上在给保罗藉着忍受他们给他的苦楚而得以提升的机会；他们的毁谤促使这封信成为了圣经的一部分。

如果我们相信耶稣，就已经是神的后嗣了；这是无条件的。但如果我们想要与基督同为后嗣，分享耶稣在世上做人类君王的王权，那我们必须与他同受苦。

在 18 节，保罗写到，**我想，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**。这一荣耀将来要显给与基督同受苦的基督徒，基督因自己顺服天父而经历世界的拒绝。

保罗表述了一个非常鼓励人心的思想，就是基督徒在世上所经历的苦楚不足以比较将来的荣耀，在那里基督要作王，在那里神要奖赏那些忠心于祂的人，在那里万膝要跪拜、万口要承认，而且要比我们知道的多之甚多。新地会 100% 地按神的旨意统管，那是真正的生命，是我们蒙召要凭信活出的新生命 (罗马书 1:16-17)。虽然我们目前在此受苦，但将来基督的荣耀要比我们现在的生命要好，是无法想象的好。

罗马书 8:17-18 **既是儿女，便是后嗣，就是神的后嗣，和基督同作后嗣。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。18我想，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。**